

证券代码：601319 证券简称：中国人保 公告编号：临 2021-069



##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送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中国人保大厦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4 名，实际出席监事 4 名，其中李慧琼监事以电话连线方式出席。经半数以上监事推举，许永现监事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形成以下会议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第四届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组成为：张涛先生

(主任委员)、许永现先生、张彦女士。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张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的任期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算，其余委员任期自本次会议之日起算。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第四届财务与内控监督委员会组成为：李慧琼女士（主任委员）、许永现先生（副主任委员）、王亚东先生。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委员任期均自本次会议之日起算。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 2021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